**臺北市立士林高級商業職業學校**

**104學年度第1學期期初校務會議紀錄**

時 間：104年08/24(星期一)下午13時15分

地 點：本校活動中心3樓 演講廳

主持人：曾校長 騰瀧

出席人員：如人事室簽到表 記錄：文書組長 吳志宏

1. **獻獎及頒發獎狀，感謝狀**

|  |  |  |  |  |
| --- | --- | --- | --- | --- |
| 序號 | 競 賽 名 稱 | 獻獎人 | 指 導 教 師 | 獲 獎 學 生 |
| 1 | 2015國際學校網界博覽會第一名(白金獎) | 張玉英老師 | 張玉英老師張嘉蘭老師 | 夜間部203、205：簡瑞珊，張文益，羅名仁，劉曉芸，陳怡潔，李念瑜，何凱文，謝佳臻，許登懷，蔡瑞育 |
| 2 | 2015台灣學校網界博覽會銀獎 | 吳俊賢組長 | 王正如老師黃楨喻老師 | 陳玉婕，王品蓉，吳汶蓉，黃若婷，陳曉瑜，賴韋忠，陳翱  |
| 3 | 2015台灣學校網界博覽會佳作 | 張嘉蘭老師 | 夜305：何定恆，秦得原，王敏馨，林易葳，范捷然，張詠茜，許椏筑，曾瀞萱 |

1. **獻獎**

**二、頒發獎狀**

|  |  |  |  |
| --- | --- | --- | --- |
| 序號 | 獎 項 | 領獎人 | 處室 |
| 1 | 2015第二十四屆時報金犢獎-指導老師獎 | 李佳珍老師(2份)李建志老師李仁和老師邱玉欽老師陳哲祥老師 | 實習處 |

**三、頒發感謝狀**

|  |  |  |  |
| --- | --- | --- | --- |
| 序號 | 事 由 | 受 獎 人 | 備 註 |
| 1 | 100-103學年度 |  鄭旭峰老師 | 體育組長 |
| 2 | 101-103學年度擔任行政 |  黃俊凱老師 | 註冊組長 |
| 3 | 謝靜儀老師 | 特教組長 |
| 4 | 陳俊儒老師 | 設備組長 |
| 5 | 徐秀曼老師 | 會計科科主任 |
| 6 | 呂靜修老師 | 廣設科科主任 |
| 7 | 協助103學年度第2學期家庭教育融入教學課程 | 翁憶徳老師 |  |
| 8 | 陳伯升老師 |  |
| 9 | 莊品貞老師 |  |
| 10 | 游青霏老師 |  |
| 11 | 協助103學年度第2學期生命教育融入教學課程 | 周玉連主任 |  |
| 12 | 游青霏老師 |  |
| 13 | 協助103學年度第2學期性平教育融入教學課程 | 游青霏老師 |  |
| 14 | 花振元老師 |  |
| 15 | 謝淑妃老師 |  |
| 16 | 吳威德教官 |  |
| 17 | 胡秀玲老師 |  |

1. **人事異動介紹**
	1. 轉任及新任行政同仁

|  |
| --- |
| 士林高商104學年度教師兼任行政名單 |
| 處 室 | 職 稱 | 姓 名 | 職 稱 | 姓 名 |
| 秘 書 室 | 秘 書 | 秦 玲 美 |  |  |
| 教 務 處 | 主 任 | 李 瓊 雲 | **教學組長** | **劉 家 欣** |
|  |  |  | **註冊組長** | **林 時 雍** |
|  |  |  | **設備組長** | **林 彩 鳳** |
|  |  |  | 實驗研究組長 | 劉 昆 龍 |
|  |  |  | **特教組長** | **簡 冠 瑜** |
| 學 務 處 | 主 任 | 吳 鳳 翎 | **學生活動組長** | **陳 麗 雲** |
|  |  |  | 衛生組長 | 林 邵 洋 |
|  |  |  | **體育組長** | **張 祐 慈** |
|  |  |  | 生活輔導組長 | 晏 嘉 鴻 |
| **總 務 處** | **主 任** | **洪 華 廷** |  |  |
| 實 習 處 | 主 任 | 周 靜 宜 | 實習輔導組長 | 陳 澤 宏 |
|  |  |  | 建教合作組長 | 許 瑛 翎 |
|  |  |  | **商業經營科主任** | **劉 敏 慧** |
|  |  |  | **會計事務科主任** | **李 淑 慎** |
|  |  |  | 國際貿易科主任 | 周 玉 連 |
|  |  |  | 資料處理科主任 | 徐 必 大 |
|  |  |  | **廣告設計科主任** | **邱 玉 欽** |
|  |  |  | 應用外語科主任 | 張 美 惠 |
| 輔 導 室 | 主 任 | 趙 慧 敏 |  |  |
| 夜 間 部 | 主 任 | 蘇 玉 純 | 夜教學組長 | 劉 淑 華 |
|  |  |  | 夜註冊組長 | 呂 秋 慧 |
|  |  |  | 夜學生活動組長 | 劉 長 佳 |
|  |  |  | 夜衛生組長 | 陳 佳 琦 |
|  |  |  | 夜實習輔導組長 | 翁 聖 恩 |
|  |  |  | **夜生活輔導組長** | **王 雅 萍** |
| 圖 書 館 | 主 任 | 鍾 允 中 |  |  |
|  |  |  | 資訊組長 | 吳 俊 賢 |
| 教 官 室 | 主 任 | 孫 駿 勝 |  |  |

 ­二、新進同仁

|  |  |  |  |
| --- | --- | --- | --- |
| 部 別  | 姓 名 | 科 別 | 備 註 |
| 日 | 王春額 | 英文 | 介聘教師 |
| 日 | 陳麗奾 | 資處 | 介聘教師 |
| 夜 | 陳澤榮 | 資處 | 介聘教師 |
| 日 | 周雅瑜 | 商經 | 代理教師 |
| 日 | 莊伯萱 |
| 日 | 郭姿吟 | 國貿 |
| 日 | 葉享浚 | 資處 |
| 日 | 黃千娟 |
| 日 | 施柏豪 |
| 日 | 湯家興 | 物理 |
| 日 | 楊孝媛 | 輔導 |
| 日 | 李育欣 | 國文 |
| 日 | 李建儒 |
| 夜 | 湯哲偉 | 資處 |
| 夜 | 魏郁華 | 商經 |
| 夜 | 黃啟原 | 會計 |
| 總務處 | 蔡欣妍 | --- | 約聘僱 |
| 日 | 羅文如 | 護理師 |
| 夜 | 黃智榆 |

三、實習老師

|  |  |  |  |
| --- | --- | --- | --- |
| 編號 | 實習老師 | 校 名 | 檢定科別 |
|  | 黃瓊毓 | 彰化師範大學 | 商經科 |
|  | 田玲華 | 臺北科技大學 | 英文科 |
|  | 呂布民 | 臺灣師範大學 | 特教科 |
|  | 吳姿儀 | 臺北市立大學 | 特教科 |
|  | 賴政安 | 臺灣師範大學 | 廣設科 |
|  | 柯采妙 | 臺灣科技大學 | 廣設科 |

四、留停歸隊同仁

|  |  |  |
| --- | --- | --- |
| 姓名 | 科別 | 部別 |
| 梁暖茱 | 商經 | 日 |
| 耿尚瑜 | 英文 | 日 |
| 吳佳珊 | 輔導 | 日 |

1. **主席致詞**

首先感謝同仁們的支持與努力，讓校務順利，教育學生，成果豐碩。

更感激於暑假期間返校協助「增廣教學」、「補救教學」、「技能教學」、「專題製作指導」「體育教學」的活動。大家的用心付出，讓本校新生入學程度提升，使今(104)年同學們技專與大學入學大放異彩。

本校聯合友校申請通過教育部適性學習社區教育資源均質化實施方案，包含本校任總召、百齡高中、惇敘工商、稻江護家。聯盟大學科大，攜手國中，資源共享，打造均優質社區教育。

本校專案計畫將包含優質化(校務卓越優質)、領先計畫(提升教學課程社群)、均質化(連結大學高中職國中)，學校重點計畫三足鼎立。

104年工程「行政大樓耐震補強工程」、「行政大樓廁所整修工程」、「信義樓外牆整修工程」及「會議室與和平樓外牆整修工程」，將盡速收尾。

感謝總務處、教官室、各單位與董華明老師在颱風後協助學校執勤、修建及復原。更感激家長會與校友會全力支援學校，整合資源、聯繫校友與友善單位，挹注資源與配合辦理各項活動，以提升學校之優質內涵。

**104 學年度第 1 學期重點工作：**

一、承辦104年度「全國商業類科技藝競賽」。

二、持續推動進修學校成功轉型為進修部，保障師生權益。

三、柔道隊爭取安全寬廣的練習空間(籌建技擊館)。

四、承辦104招生管道(技優甄選、特色招生術科甄選廣告設計科、身障學生

 安置學習障礙組)。

五、推動臺北市課程領先計畫、教育部高中職均質化計畫、高職優質化計畫。

六、104年工程收尾，「行政大樓耐震補強工程」、「行政大樓廁所整修工程」、「信義樓外牆整修工程」及「會議室與和平樓外牆整修工程」。

七、賡續推動士商商業季、全國技能競賽、商業類丙檢召集學校、大學博覽會等活動。

再次對本學期全體同仁之努力付出及支持，家長會及教師會的全力支持。行政同仁無私奉獻與全力衝刺，親師共同為學生學習盡最大的努力，深深表達謝意。讓我們一起擦亮士商品牌，把士商故事說得動人，引起共鳴。

祝福大家 平安喜樂 闔家安康

1. **教師會長及家長會長致詞**

**一、家長會長：**

1. 大家辛苦了!感謝大家這一年來與家長會的配合。今年全國技能競賽期間贈送全校教職員工每人背心、襯衫1件以顯示我們士商的團結。
2. 主任、組長、老師如有任何問題都可與家長會溝通，我將盡全力協助解決。

**二、教師會長：**暑假期間多次關心工程的進度，但因工期因素開學了工程還是未能完工，開學這二週大家辛苦了。面對學生多元、家長也有不同的想法，大家多溝通、協調、互助合作，一起將學生帶得更好，希望104學年度大家能很平順、平安度過這學期。

**伍、報告事項**

**一、上一次校務會議討論提案執行情形報告**

【提案 1】

案 由：本校「學生獎懲委員會編組及實施規定」修訂，提請討論。

決 議：照案通過。

執行情形：已執行

**陸、提案討論(無)**

**柒、臨時動議(無)**

**捌、主席結論**

1. 學校是以教學為主體，教學最重要的是老師及學生，學生明天就進到學校來，請各位老師先做好準備。按過去的經驗及各位老師的才能，將士商學生教得很好，我們展現的成果也非常好，新的學年度我們會面對新的挑戰，請各位老師幫忙，每個學生都是不一樣的，拜託各位老師在我們專業本職上繼續幫助我們的學生。
2. 現在工程未完工造成的困擾在此向各位老師致歉，老師回辦公室整理或拿東西如有不便，請隨時向總務處反應。
3. 我們今年12月份承辦全國商科技藝競賽，請各位老師主動積極協助，讓活動更順利，服務更多人，最重要是學生可獲得佳績。

**玖、散會：15時02分**

**附件一**

**士林高商104學年度第1學期期初校務會議程序表**

|  |  |  |
| --- | --- | --- |
| 104年08/24︵星期 一︶ | 時　　　間 | 項　　　　　　　　目 |
| 12:50|13:00 | 報 到 |
| 13:15|13:35 | 1.獻獎及頒發獎狀，感謝狀2.人事異動介紹  |
| 13:35|13:45 | 主 席 致 詞 |
| 13:45|14:50 | 報告事項：(一)確認上次會議紀錄及執行情形 (二)各處室重點工作報告(各3-5分鐘) |
| 14:55|15:00 | 臨時動議 |
| 15:00 | 散會 |

附帶說明

1.**本次校務會議地點:活動中心三樓 演講廳**

2.當天1300-1315進行合作社會員大會，請同仁準時參加。

3.當天一併進行104學年度教評會委員及考績會委員選舉，簽到處將

 發放選票，請同仁屆時簽領，並依選票說明配合辦理。



**附件二：各處室工作報告**

1. **教務處 李瓊雲主任**

1.本學年度教務處行政組長及協助行政教師如下：

(1)教學組長：劉家欣組長；副組長：劉宛慈老師

(2)註冊組長：林時雍組長；副組長：湯家興老師

(3)設備組長：林彩鳳組長；副組長：莊伯萱老師

(4)實研組長：劉昆龍組長

(5)特教組長：簡冠瑜組長

2.103 學年度高三畢業生升學表現如下：

(1)技職間部繁星：推薦6人，錄取4 人。

(2)技優甄審：77 位學生申請，共62 位同學獲正取或備取資格，正取 16 人次。

(3)大學個人申請：國立大學1 位.私立大學9 位。

(4)大學登記分發：私立大學8 位。

(5)技專甄選入學：國立科大(學院)：96 位，私立科大(學院)：126 位。

(6)技專登記分發：國立科大(學院)：201 位，私立科大(學院)：278 位。

(7)103 學年度四技二專間部聯合登記分發各群國立學校錄取最低分數：

★商管群-國立澎湖科技大學-應用外語系 440 分

★外語群-國立金門大學-應用英語學系 521 分

★設計群-國立臺南護理專科學校-化妝品應用科532 分

(8)103 學年度四技二專間部聯合登記分發達國立學校最低錄取標準：

★商管群--達最低錄取標準 計469 人

★外語群--達最低錄取標準 計113 人

★設計群--達最低錄取標準計37 人

 合計623 人 (共740 人報名上述三類群統測)符合國立錄取標準者達 **84.2%**

★其他類群--達最低錄取標準 計17 人(共37 人報名工管.幼保.家政生活.餐旅.語.藝術影視.衛護等其他類群統測)

 (本校畢業生819 人，含綜職班17人，體育班9人)

3.教務處重點工作

(1)104年度課程與教學設計領先計畫的推動與執行：

 子計畫1：良師領航--教師專業成長(教專與社群)

 子計畫2：美力150—藝術與創意課程(人文、藝術、創意、傳播)

子計畫3：悅讀閱樂—深耕人文閱讀與寫作(國文、英文)

 子計畫4：專業達人—群科特色專業課程(三群六科)

(2)持續推動103學年教師專業發展評鑑，本次期程採初次多年期(3年)的方式。

★103 學年辦理情形：(統計至104年 8/19)參與103學年度教專共169位教師。

★103學年度進階人員培訓第2年共17位，至103學年度取得進階評鑑合格教師共28位。教學輔導教師培訓7人。

★103學年度完成並繳交實作互評手冊人數：67組(另一半教師辦理教學檔案)，目前證書申請中。

★103學年度完成並新申請初階證書者及協助者，共38位。

 (3)持續開發校本特色課程.研擬因應107年新課網課程。

 (4)高職優質化輔助方案子計畫的執行。

 (5)加強招生宣導工作。

1. **學務處 吳鳳翎主任**
2. 104學年第1學期開學日(8/25，星期二)當日流程
	* 1. ～07:40 到校
		2. 07:40～08:10 開學典禮
		3. 08:20～09:10 大掃除、領書
		4. 09:20～10:10 領書
		5. 10:20～12:10 幹部訓練、領書
		6. 13:10～ 第5節起正常上課
3. 104學年度學務處工作計畫，如附件1。
4. 本校與百齡高中、惇敘工商、稻江護家等共4所學校共同申請教育部104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適性學習社區教育資源均質化實施方案」，共4個子計畫，目前已通過複審，4校初核總金額為785萬元，本校初核為215萬元，待複審修正核定後實施。
5. 三大服務隊自本學年起調整人數，由原31人(交服10人、秩服10人、衛服11人)降為21人(交服6人、秩服6人、衛服9人)，請多予學生鼓勵及支持。
6. 本校本年度仍擔任臺北市學務資源中心，擬訂於9/30(三)上午9-12時辦理生命電影院，鼓勵老師及家長共同參與；10/7(三)13：30-16：30及10/28(三)8:30-16:30辦理自殺防治守門人研習，鼓勵老師踴躍參加。
7. 六、104學年度本校64週年校慶於11月21日（星期六）辦理校慶各項慶祝活動，11月23日（星期一）補假。
8. 高三畢冊招標訂於第1學期辦理，相關作業俟招標完成後才能確定。
9. 清寒學生免費午餐供應捐助，請師長繼續踴躍捐輸。
10. 樂儀旗隊教練鐘點費，請師長踴躍捐輸。
11. 本校不鼓勵學生訂外食，若班級有慶祝活動須訂外食時，僅能以導師簽名為準，請班級任課老師勿代簽准訂購。
12. 訂於10月23日(星期五)辦理高一健康操比賽。
13. 訂於11月6日(星期五)辦理高一校歌及郷土歌謠比賽。
14. 配合教育局訂定之臺北市公私立高職實施獎懲參考作業流程，101學年度起有關學生獎懲事件，於建議人上網填報存檔及列印後，會即時e-mail通知受獎懲學生，受獎懲學生若有疑問時，可填寫申請書對受獎懲內容提出說明，請建議人即時答覆，不用等到完成獎懲程序後再提申訴。獎懲及請假簽核時，請務必押上日期，以避免程序爭議。
15. **自103學年度起凡學生擬記大過以上獎懲事件需召開學生獎懲委員會審議。**
16. 衛生組宣導及請全體師長配合事項：
	* + 1. 本學期廢棄物區開放時間自即日起至9月4日止，各處室若有廢棄物，請務必於期限內丟至垃圾場前廢棄物區，逾開放時間，請同仁勿再將廢棄物丟出，以免影響校園美觀
			2. 請一年級導師協助調查班上同學家裡經濟狀況，並請提愛心便當及營養午餐補助申請名單。
			3. 依環境教育法規定，全校教職員工生皆須接受環境教育4小時，請同仁務須配合以免受罰，故訂於8/24下午3:10-5:10於校務會議場地辦理環境教育暨全校教師CCPR急救研習(3:10-3:55統一講習時間、3:55-5:10檢測時間)，敬請全校教職員參加。
			4. 本學期新生健康檢查包括理學檢查、驗尿、抽血、胸部X光、心臟病篩檢等項目，因人力需求大幅增加，健檢期間若有需要協助，懇請各位師長務必協助幫忙。
			5. 打掃行政大樓茶水間同學反映同仁丟棄垃圾時，未能確實做好分類，請同仁協助做好垃圾分類，以免學生多所抱怨。另外，同仁若發現茶水間垃圾桶及廚餘桶未套上垃圾袋，也請先通知衛生組，請勿直接將垃圾或廚餘投入。

16.仁愛樓共用教室本學期輪到 **使用置物櫃**(兩學年為一循環作交換抽

 籤，本學年度為第一年)。

附件(二)-1

 臺北市立士林高商104學年度學生事務處工作計畫 104年8/24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類別 | 工作項目 | 承辦單位 | 協調單位 | 經費預算 | 執行時間 | 執行情形及成效分析 |
| 工 作 規 畫 | 訂定工作計畫及行事曆 | 學務處 | 各組 |  | 08 | 已訂定 |
| 訂定綜合活動計畫 | 學生活動組 | 各處室 |  | 08 | 自9/18起預計實施10次 |
| 訂定班會實施計畫及討論題綱 | 學生活動組 | 各處室 |  | 08 | 已訂定 |
| 其他各項工作實施辦法或計畫 | 各組 |  |  | 依實際工作訂定 |  |
| 請購及請領各項事用品 | 各組 | 總務處 會計室 |  | 開學前兩週 | 已完成 |
| 請購體育器材及安全檢修 | 體育組 |  |  | 08 | 已完成 |
| 一 般 行 政 | 導師遴聘 | 學生活動組 | 教務處 |  | 05-07 | 始業輔導執行，7/29已完成 |
| 建立新生基本資料 | 生輔組 |  |  | 08 | 已完成 |
| 學生學習檔案編印（900本） | 學生活動組 | 各處室 |  | 08 | 已完成 |
| 年級導師代表遴選 | 學生活動組 |  |  | 09 | 已完成 |
| 週記調閱 | 學生活動組 |  |  | 每學期一次 |  |
| 呈報代導師費 | 學生活動組 |  |  | 全學年 |  |
| 舉辦高一導師班級經營實務研討會 | 學生活動組 | 輔導室 |  | 08/20 | 8/20半天，成效良好。 |
| 學生獎懲.缺曠管理 | 生輔組 |  |  | 全學年 |  |
| 寒暑假生活須知 | 生輔組 | 各處室 |  | 06.01 |  |
| 學生改過銷過及校內校外輔導 | 生輔組 | 各處室 |  | 全學年 |  |
| 學生遠到證審核管理 | 生輔組 |  |  | 全學年 |  |
| 學生機車證審核管理 | 生輔組 |  |  | 全學年 |  |
| 各 項 會 議 | 召開全年級學務會議 | 學務處 | 各組 |  | 每學期一次 |  |
| 召開學務會議-期末德行成績評審 | 生輔組 |  |  | 每學期末 |  |
| 召開各年級導師會議 | 學生活動組 | 各組 |  | 時間另訂 |  |
| 家長代表大會 | 學生活動組 | 各處室 |  | 9-10/ |  |
| 召開體育委員會 | 體育組 | 各處室 |  | 每學期初 |  |
| 召開期初.期末班級代表大會 | 學生活動組 班聯會 | 各處室 |  | 每學期一次 |  |
| 留察學生家長座談會 | 生輔組 |  |  | 不定期 |  |
| 轉復學生家長座談會 | 生輔組 |  |  | 每學期開學第一或二週 |  |
| 學生獎懲委員會 | 生輔組 |  |  | 不定期 |  |
| 法治及交通教育 | 法治教育講座 | 生輔組 |  |  | 每學期一次 |  |
| 班級及全校性隨機法治教育 | 學生活動組 | 教官室 |  | 全學年 |  |
| 反霸凌宣導 | 生輔組 | 教官室 |  | 全學年 |  |
| 交通安全教育與維護 | 生輔組 | 教官室 |  | 全學年 |  |
| 校園安全與緊急事故處理 | 各組 | 各處室 |  | 全學年 |  |
| 重 大 活 動 及 團 體 活 動 | 新生始業輔導 | 學生活動組生輔組 | 學生活動組 |  | 8/21 | 已辦理 |
| 學校 | 輔導室學生活動組 | 各處室 |  | 每學期一次 | 9/12 |
| 校慶及士商藝術節 | 學生活動組 | 各處室 |  | 11 | 辦理中 |
| 高二校外教學 | 學生活動組 | 教務處教官室會計室 |  | 105.05 |  |
| 辦理畢業照及畢業紀念冊 | 學生活動組 |  |  | 104.09-105.05 |  |
| 高三升學祈福 | 學生活動組 | 各處室家長會 |  | 04-05 |  |
| 畢業典禮 | 學生活動組 | 各處室家長會 |  | 06 | 依教育局行事曆 |
| 週朝會活動 | 學生活動組 | 各處室 |  | 全學年 |  |
| 班會活動 | 學生活動組 | 輔導室圖書館教官室導師 |  | 每週五 |  |
| 學生幹部訓練 | 學生活動組 | 各處室 |  | 08.02 | 8/25已辦理 |
| 綜合活動 及 社 團 活 動 | 社團招生 | 學生活動組 |  |  | 09 | 9/8-11已辦理 |
| 呈報社團指導老師名單及鐘點費預算 | 學生活動組 | 會計室 |  | 09.02 |  |
| 社團幹訓 | 學生活動組 |  |  | 07 |  |
| 社團評鑑 | 學生活動組 |  |  | 06 |  |
| 風樓傳奇.士商人出刊 | 學生活動組 |  |  | 校慶.畢業典禮 |  |
| 校園藝術欣賞及表演 | 學生活動組 |  |  | 全學年 |  |
| 社團對外公演 | 學生活動組 |  |  | 07 |  |
| 藝術學習認證 | 學生活動組 | 各處室 |  | 全學年 |  |
| 服務活動 | 班聯會幹部選訓用 | 學生活動組 |  |  | 全學年 |  |
| 社聯會幹部選訓用 | 學生活動組 |  |  | 全學年 |  |
| 畢聯會幹部選訓用 | 學生活動組 |  |  | 全學年 |  |
| 交通服務隊選訓用 | 生輔組 | 教官室 |  | 全學年 |  |
| 秩序服務隊選訓用 | 生輔組 | 教官室 |  | 全學年 |  |
| 衛生服務隊選訓用 | 衛生組 |  |  | 全學年 |  |
| 合作學習認證 | 生輔組衛生組學生活動組 | 各處室.導師 |  | 全學年 |  |
| 服務學習認證 | 學生活動組 | 各處室.導師 |  | 全學年 |  |
| 生 活 教 育及藝 文 活 動 | 教室佈置比賽 | 學生活動組 |  |  | 每學期一次 | 8/25-9/15辦理中 |
| 班級整潔競賽 | 衛生組 |  |  | 每週 |  |
| 早自習班級競賽 | 生輔組 | 教務處教官室 |  | 每週 |  |
| 優良學生選拔 | 學生活動組 |  |  | 每學期一次 | 9/.3/ |
| 孝悌模範選拔 | 學生活動組 | 家長會.家長聯誼會 |  | 05 |  |
| 教師節感恩活動 | 學生活動組 |  |  | 09 | 辦理中 |
| 母親節卡片製作競賽 | 學生活動組 |  |  | 05 |  |
| 服裝儀容檢查 | 生輔組 | 教官室 |  | 每學期二次 |  |
| 台灣區音樂比賽 | 學生活動組 |  |  | 每學年一次 |  |
| 高一健行淨園活動 | 學生活動組 | 各處室.家長會.家長聯誼會 |  | 04 |  |
| 單車成年禮 | 體育組 | 各處室.家長會 |  | 07 |  |
| 衛 生 保 健 | 環境教育 | 衛生組 | 教務處 |  | 全學年 |  |
| 校園整潔區分配 | 衛生組 |  |  | 全學年 |  |
| 全校學生身高,體重,視力檢查工作 | 健康中心 |  |  | 每學期 |  |
| 教職員AED急救訓練 | 健康中心 |  |  | 8/27 | 8/27辦理中 |
| 教職員生健康體位活動 | 健康中心 |  |  | 09,02 |  |
| 人工心肺復甦術CPR研習 | 衛生組 | 教官室總務處 |  | 06 |  |
| 新生心臟病篩檢 | 健康中心 |  |  | 依教育局排定時間 |  |
| 新生健康檢查.抽血及結果通知家長 | 健康中心 |  |  | 依教育局排定時間 |  |
| 新生尿液蒒檢 | 健康中心 |  |  | 12 |  |
| 新生胸部X光檢查及結果通知家長 | 健康中心 |  |  | 依教育局排定時間 |  |
| 視力不良結果通知家長並追蹤 | 健康中心 |  |  | 10~11 |  |
| 健康記錄卡新卡建立（一年級）及資料記錄管理 | 健康中心 |  |  | 09~01 |  |
| 人口教育宣導 | 衛生組 |  |  | 11 |  |
| 廁所清潔.美化宣導 | 衛生組 |  |  | 12 |  |
| 捐血活動（.夜） | 衛生組 |  |  | 每學期一次 |  |
| 弱勢關懷 | 清寒營養午餐 | 衛生組 |  |  | 103.9-104.6 |  |
| 就學貸款申請 | 學生活動組 |  |  | 每學期一次 |  |
| 體 育 活動 | 運動能力檢測 | 體育組 | 各任課老師 |  | 全學年 |  |
| 校慶體育活動 | 體育組 | 各處室 |  | 11 |  |
| 班際籃球比賽 | 體育組 | 學生活動組 |  |  |  |
| 班際排球比賽 | 體育組 | 學生活動組 |  |  |  |
| 班際羽球比賽 | 體育組 | 學生活動組 |  |  |  |
| 委辦及協辦事項 | 臺北市高職學務資源中心 | 學生活動組 | 各處室 |  | 103.1-104.12 |  |
| 協辦丙級技術士檢定 | 各組 | 各處室 |  | 全學年 |  |
| 辦理餐盒採購 | 衛生組 | 總務處.合作社 |  | 08 |  |
| 校服及運動服採購 | 體育組 | 總務處.合作社 |  | 05-10 |  |

1. **總務處 洪華廷主任**

新學期的開始，預祝各位師長，上課.帶班順利愉快。

暑假期間總務處工程緊湊繁忙，謝謝師長們的配合，讓工程得以順利進行，目前信義樓及行政大樓多處辦公室已完工，因施工剛結束，灰塵很多，還請老師盡快整理，將個人物品就定位，做好開學準備。未完成部份將依約請廠商加緊完成。

暑假期間學校遭遇中颱蘇迪勒侵擾，造成屋頂淹水，學生活動中心4樓後方2側鋁門及窗戶被強風吹落吹破，造成禮堂木質地板大量進水，因樓地板間並無防水，往下滲漏，造成演講廳.音樂教室.研討室天花板到處滲水，目前樓地板部份已盡力吹乾中，天花板必須等樓板乾燥後再裝上，請老師見諒！此次風災中，校園內樹木共倒了7棵(包括保護樹883號傾斜)並折斷2棵.籃球架吹倒1座.操場燈具1/3不亮.一半以上照明方向需要調整。司令臺講臺及廣播櫃被吹落損壞。在總務處同仁協助下，全力加緊修復，讓校園回復原貌。

1. 宣導事項

(1) 請各單位持續協助落實節能減碳政策，敬請協助節電及節水。

(2) 專科教室部份：原電10教室改為mac2教室；電繪教室改為多媒體專科教室；考慮電腦教室編號連續性，信義樓電11及電12教室改為電9及電10；另於信義樓三樓新設一間電子商務專科教室。

(3) 臺北市政府預計將科博館.天文館.兒童育樂中心.美崙公園及雙溪河堤.承德路對面士林抽水站區塊整合成三館一園，開發成為「台北科學藝術園區」，為解決停車問題，本校要配合假開放民眾收費停車，預計於9月招標，10月份進行平面停車場整修工程。因此擬將停車格重新畫線.施作車擋，另闢停車場專用出入口，設置車阻及收費系統等，初期施工會影響停車空間，敬請諒察。假期間將開放校園停車。

(4) 105 年工程部分：預計進行和平樓和力行樓外牆整修，和平樓連接走廊整修。

2.工程部分：

(1) 暑假工程進行因天候等因素，進度稍微落後，已要求廠商在品質保證下盡力趕工完成，其間受到校內老師的支持與鼓勵，謝謝大家的協助與提醒。外牆整修後的清潔，感謝衛生組及各班的協助，使得開學前得以如期完成。

(2) 行政大樓施作結構補強(地下室施作剪力牆.1至3樓施作翼牆).牆面油漆及施作仿石漆；新作置物櫃及冷氣隔柵等。

(3) 信義樓外牆雨遮打除，牆面整修，牆面油漆及施作仿石漆等。

(4) 信義樓三樓新設電子專科教室。

(5) 行政大樓三樓第1會議室及五樓第3會議室等辦公室進行整修。

(6) 行政大樓1至5樓廁所及茶水間整修。

(7) 信義樓外牆整修工程已大致完工，因鷹架拆除較晚，目前於信義樓北側一樓樓梯正在施工，預計增加數個階梯，以方便學生進入操場，完成以前請勿靠近工區，以維護個人安全。

(8) 行政大樓部份南側導師辦公室及廁所已完工，窗下櫃安裝中，行政大樓北側

 尚加緊趕工中，外牆及屋頂防漏工程較受天候影響，工程尚在進行中。

(9) 和平樓外牆整修將請廠商盡快完成施作。

(10)操場部份，已加高壘球圍網的高度及範圍，以增加運動安全性。另已請廠商

 協助修整跑道週邊草地，以免學生踩到邊坡跌倒。

3. 出納組業務報告

(1) 為節能減碳，本校【月薪】薪資單及【其他薪津發放】薪資單：包含各項補

 助費.鐘點費.兼課費.代課費…等，目前均以email方式寄發，爰此請新

 進教師及代理教師或兼代課教師等尚未填寫mail帳號者請至出納組填寫。

(2) 本校教職員工薪資所得之所得稅扣繳說明：

* 除另案申請每月定額扣繳所得稅之教職員工外；其餘人員每月薪資所得撥付之所得稅扣繳皆依據薪資系統設定之「薪資所得扣繳級距表」辦理自動扣繳。
* 104年1月以後適用之「薪資所得扣繳級距表」已於104.08.11上網公告，如有扶養人數或扶養人數異動請至出納組辦理更正。
* 104年1月以後適用規定為：扶養人數為0人者，薪資73,001元以上者，始代扣所得稅。不同扶養人數應扣稅額不同，請自行上網查閱。

(3)實物代金.房租津貼免稅申報說明：每年11月1-11月30辦理當年度「教職員工薪資相當實物代金.房租津貼免稅申報表」收件作業，詳細資訊將於10月底公告於本校網頁，屆時請符合資格之教職員工自行提出申請（適用初任公職在84年6月30前之教職員工，84年7月1(含)以後初任公職者皆無免稅之適用）。

(4)優惠存款：本年度要辦理台北富邦銀行優惠存款的教師，請於即起至8/28(星期五)止至出納組登記。優惠存款是以儲蓄為目的，國庫不負擔補貼為原則，採自願參加，每人每月教職員最高新台幣1萬元.工友最高新台幣5仟元，按承辦銀行牌告2年期定期儲蓄存款利率機動計息；每人最高限額教職員70萬元.工友35萬元；超出部分，改按活期儲蓄存款利率計息。

(5) 8/31(星期一)~9/3(星期四)上午9點10分至12點40分於行政大樓3樓會議室辦理教科書收單及收費事宜，屆時請學藝股長以班為單位收齊後繳納。

(6) 8/28(星期五)請高一.二.三年級事務股長至出納組領取四聯單及繳費作業通知，**104學年度第1學期四聯單繳納期間為104年8月31(一)至104年9月16(三)止，請各班導師轉知同學務必於期限內利用各種管道繳納【臺北市內各銀行(不含郵局).信用合作社.農會臨櫃繳款，亦可利用自動櫃員機(即ATM轉帳).4家超商代繳方式(公立學校適用)及信用卡繳費。另台北富邦銀行各縣市分行均可臨櫃繳款】，盡量少拿現金至學校繳納。**

(7) 104學年度第1學期四聯單收單及補繳費期如下：

* + 9/16(星期三)上午9點10分至12點40分，辦理一.二.三年級收學雜費四聯單第二聯(學校存查聯)收單作業，只收單不收費。請事務股長以班級為單位收齊至行政大樓3樓會議室繳納。
	+ 9/17(星期四)上午9點10分至12點40分，辦理一.二年級收學雜費四聯單第二聯(學校存查聯)及補註冊(補收現金)。請事務股長以班級為單位收齊至行政大樓3樓會議室繳納。
	+ 9/18(星期五)上午9點10分至12點40分，辦理三年級收學雜費四聯單第二聯(學校存查聯)及補註冊(補收現金)。請事務股長以班級為單位收齊至行政大樓3樓會議室繳納。

4. 經營組業務報告

(1) 依臺北市政府教育局中華民國103年7/22北市教工字第10338261101號函辦理本校停車收費。本年度請有需要停車的教職員工於**104年9/29至10/8間**至總務處出納組繳納1000元後，憑收據至經營組換領新停車證，並請放置於車上明顯處，以利傳達室辨識。

(2) 當地震發生時，如果正值上課期間，請任課老師務必指導在班上上課同學，地震保命三步驟：1蹲下.2掩護.3穩住，抓住桌腳。俟地震稍停，任課教師可視地震狀況指導同學至操場集合或繼續上課。

(3) 防範一氧化碳中毒宣導：『保持居家環境通風，以避免一氧化碳中毒』。

(4) 104年國家防災辦理地震避難掩護演練期為9/21(星期一)上午9時21分，請全校教職員工必需同時與學生參與演練並疏散至操場集合。即任課教師與班級學生一起疏散至操場集合.專任辦公室及導師室內没有課務的教師請依照流程疏散至操場集合。

~~預祝各位師長 新學期教學愉快~~\_\_

1. **實習處 周靜宜主任**
2. 104學年實習處行政團隊如下：

實習處主任：周靜宜. 實習輔導組長：陳澤宏. 建教合作組：許瑛翎.

商經科主任：劉敏慧. 會計科主任：李淑慎 . 國貿科主任：周玉連 .

資處科主任：徐必大 .廣設科主任：邱玉欽 . 應外科主任：張美惠.

幹事：蔡志雄 請指教!

1. 已辦事項：
	1. 辦理全國高級中等學校104學年度商業類科學生技藝競賽暑期培訓，感謝各職種老師辛勤指導：

商業簡報：王麗慧老師.會計資訊：徐秀曼老師.
程式設計：林時雍老師.文書處理：王正如老師.
商業廣告：李建志老師.電腦繪圖：李佳珍老師.
網頁設計：邱玉欽主任.職場英文：陳妍潔老師。

* 1. 規劃全國高級中等學校104學年度商業類科學生技藝競賽各競賽職種工作程，感謝各職種負責人協助規劃：

商業簡報：周玉連主任.會計資訊：李淑慎主任.
程式設計：王幸紅老師.文書處理：許佩棋老師.
商業廣告：呂靜修老師.電腦繪圖：鍾國文老師.
網頁設計：徐必大主任.職場英文：張美惠主任。

另餐飲服務.中餐烹飪及烘焙3職種由育達高職協助辦理。

* 1. 編輯「士商四月天-商業季」刊物，感謝廣設科協助美編事宜。
	2. 辦理綜職班學生職場實習安排與簽約。
1. 待辦事項：
2. 辦理全國高級中等學校104學年度商業類科學生技藝競賽相關事宜：
	* 104學年商科技藝競賽文宣品及場地佈置採購案。
	* 104學年商科技藝競賽術科場地電力設施採購案。
	* 104學年商科技藝競賽術科場地桌椅租用採購案。
	* 104學年商科技藝競賽餐盒採購案。
	* 9/11(五)召開104學年商科技藝競賽命題暨評分會議。
	* 擬定各競賽職種工作程表及人力規畫。
3. 進行103學年度商業季結案工作，9/15前退還各班溢繳保險金等項目。
4. 104年10/.11/參加臺北市電腦軟體設計競賽。
5. 辦理104學年「士商四月天--商業季」相關活動時程如下：

 9/25宣導說明會；
 10/16籌備會；
 10/30營業計畫講座；
 11/6設立登記講座；
 12/18海報設計暨店面佈置講座。

1. 104年9/15國中技藝班始業式感謝會計科.資處科及廣設科支援與協助。
2. 辦理104年度全國技術士技能檢定第3梯次報名，可報考職類：視覺傳達乙.丙級，印前製程乙.丙級，會計事務乙.丙級，電腦軟體應用乙級。
3. 9/底召開104年度在校生丙檢台北分區檢討會（發證照）。
4. 規劃105年度在校生丙級專案技能檢定總召學校相關事宜。
5. 規劃105年度在校生丙級專案技能檢定臺北分召學校相關事宜。
6. **全國高級中等學校104學年度商業類科學生技藝競賽專案報告：**

  **(參閱簡報資料)**

1. **輔導室 趙慧敏主任**
2. 本室輔導老師輔導班級如下，敬請全體老師指導：

|  |  |  |
| --- | --- | --- |
| 負責班級 | 輔導老師 | 聯繫分機 |
| 夜間部暨進修學校 | 呂靜淑老師 | 514 |
| 101-111.305-306.320-322 | 吳佳珊老師 | 512 |
| 112-122.205-206.220-222 | 楊孝媛老師 | 513 |
| 201-217 | 游青霏老師 | 515 |
| 301-317 | 姜金桂老師 | 516 |
| 全職實習心理師 | 陳辭人心理師 | 517 |

另有二位淡江大學心諮所兼職實習心理師，協助個案諮商輔導（每週一天）。

1. **本學年度學校活動訂為104年9/12（星期六）下午**，敬請各處室.全體老師事先規劃準備，有關「班級經營」計畫及各科「教學活動」計畫，請盡早於**9/4（週五）**以前完成(相關訊息及資料請隨時參看本校首頁公告訊息)。

|  |  |
| --- | --- |
|  **工 作 項 目(如有更改，請注意網站公告)** | **協助老師** |
| 1. 訂定及編製該班「班級經營計畫手冊」（至少印製乙份，學校當天於班級公告後，送輔導室留存）。
2. 彙整.編製該班各科教師「教學計畫手冊」（至少印製乙份，學校當天於班級公告後，送輔導室留存）。
3. **發放「學校家長邀請函」（統計「預定參加家長人數」.「家長意見」，回報學務處彙整。**
4. 主持「班級親師座談」活動的進行，並請參加家長簽到.作成實施記錄。
5. 遴選班級家長會代表兩位。
6. 安排服務同學，協助報到.接待.簽到.茶水及記錄工作及有關教

 室布置座位安排。7.回收「家長回饋問卷」及「家長成長團體邀請函」。8.邀請任課老師參加「班級親師座談」。9.參加校務簡報及綜合座談。10.高三導師及夜高四導師參加升學進路綜合座談。 | 導師(含.夜間部） |
| 1. 利用假期規劃新學期之「教學計畫」。
2. 開學後兩週內，上網下載本科「教學計畫表」，填寫後將教學計畫上傳至網站。
3. 印製本科「教學計畫表」（每班1份），送交各班導師。
4. 依教務處安排，前往任教班級協助導師進行「班級親師座談」活動。
5. 請任課老師至任教班級進行教學計畫說明。

6.高三及夜高四任課教師參加升學進路綜合座談。 | 任課教師(含.夜間部） |

1. 為落實推展性別平等教育.家庭教育及生命教育，敬請各科老師於教學研究會中，參考局編教材，研訂主題實施融入教學，並勞請各處室及各教學研究會於期末前提供課程實施成果給教學組彙整後轉交輔導室，以備報局。
2. **104學年度第1學期《校內教師輔導知能研習》相關訊息**

|  |
| --- |
| 家庭暨生命教育講座 |
| 負責老師 | 期 | 時間 | 主題 | 講師 | 地點 |
| 吳佳珊老師 | 09/22（二） | 12:10-13:10 | 憂鬱/自殺防治宣導 | 輔導室 | 第二會議室 |
| 陳辭人心理師 | 10/06（二） | 13:10~16:10 | 教師生命教育工作坊1~禪繞靜心 | 廖镓玉老師 | 第一會議室 |
| 陳辭人心理師 | 10/13（二） | 13:10~16:10 | 教師生命教育工作坊2~禪繞靜心 | 廖鎵玉老師 | 第一會議室 |
| 陳辭人心理師 | 10/20（二） | 13:10~16:10 | 教師生命教育工作坊3~禪繞靜心 | 廖镓玉老師 | 第一會議室 |
| 陳辭人心理師 | 10/27（二） | 13:10~16:10 | 教師生命教育工作坊4~禪繞靜心 | 廖镓玉老師 | 第一會議室 |
| 楊孝媛老師 | 10/30（五） | 13:10-16:10 | 與青少年子女輕鬆談性說愛 | 郭雅真老師 | 演講廳 |
| 游青霏老師 | 11/21（六） | 10:30-14:30 | 性別平等教育宣導闖關活動 | 現代婦女基金會 | 風樓廣場 |
| 游青霏老師 | 11/24（二） | 13:10-16:10 | 校園性別事件案例討論與處理 | 現代婦女基金會 | 演講廳 |
| 楊孝媛老師 | 12/08（二） | 13:10~16:10 | 親子溝通卡片傳情 | 半隻羊實驗室 | 第一會議室 |

1. **104學年度第1學期《學生班級輔導及講座》相關訊息**

（1）班級輔導：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高一 | 高二 | 高三 | 進修高一 | 進修高二 | 進修高三 | 夜高四 |
| 9月初 | 11/09--11/20 | 9/21--10/02 | 9月初 |  | 10/05--10/16 |  |
| 定向輔導暨AB表填寫 | 性平（愛情重補修） | 升學進路 | 定向輔導暨AB表填寫 | 依需要實施 | 興趣探索 | 依需要實施 |

（2）心理測驗：高一語句完成測驗（9/18-10/8）

 高二及進高三實施興趣測驗量表（10/5-10/16）

（3）專題講座：

|  |
| --- |
| 學生主題講座 |
| 參加對象 | 期 | 時間 | 主題 | 講師 | 地點 |
| 高一各班 | 9/18（五） | 13:10~14:00 | 假藉宗教名義及熟人性騷擾/性侵害防治 | 高一各班導師 | 各班教室 |
| 高二部分班級 | 11/13（五） | 13:10-14:00 | 網路世界的遊戲規則 | 張老師基金會 | 演講廳 |
| 高一各班代表 | 10/2（五） | 14:25~16:10 | 愛情鹹酸甜 | 郭雅真老師 | 演講廳 |
| 教師/家長/全校學生 | 11/21（六） | 10:30-14:30 | 性別平等教育宣導闖關活動 | 現代婦女基金會 | 風樓廣場 |
| 高三部分班級 | 11/6（五） | 13:10-14:00 | 董事長的踏實人生 | 三花棉業董事長施純鎰 | 演講廳 |

1. 為加強臺北市自殺防治工作，針對**自殺未遂及自殺高危險個案加強關懷與輔導轉介服務，請利用「校園自殺防治檢核表」（如附件(五)-1）**加強辨識學生自傷或自殺行為，俾利即早預防處理。
2. 歡迎更拜託全體教職同仁加入我們認輔團隊，一起來關心我們的孩子，認輔學生轉介單會後放置老師信箱。
3. 感謝高一.高二擔任「生涯規劃」.「健康護理」學科教學的老師.教官以及實施班級輔導的輔導老師，實施性別平等教育「愛情重補修(舊稱真愛值得等待課程」。(分配單元請見**附件(五)-2**)
4. 本校**學生綜合資料A.B表電腦化，特別感謝顏名君及蔡政道老師持續協助系統維護。**
5. 校外各單位常舉辦許多研習活動，有關資訊多會利用導師室.專任辦公室或輔導室公告欄及輔導室網頁教師研習中公布，請各位同仁多注意並撥冗參與。
6. 教育部於94年7/28頒布學生懷孕事件輔導與處理要點，本校亦訂有學生懷孕事件預防及處理辦法，如有此個案請告知輔導室，再連結相關處室，做後續之輔導與處理。
7. 為協助教師紓解教學壓力，持續提供優質之諮詢服務。教師研習中心網站「諮詢服務」網頁http://www.tiec.tp.edu.tw/tieccon/modules/tinycontent/index.php?id=6)有諮詢教授專長一覽表及值班時段，歡迎多加利用。**（詳細輪值表如附件(五)-3）**
8. 94年7/起，民眾可以每次支付掛號費，即可在市立聯合醫院的信義及文山門診部獲得專業心理師提供的諮商服務！（可聯繫台北市社區心理衛生中心之**臺北市心理衛生諮詢專線，**對象是一般民眾，洽詢電話：3393-6779或上網<http://mental.health.gov.tw/>查詢)
9. 內政部兒童局設置之「全國未成年懷孕諮詢專線0800－25－7085」(愛我，請您幫我)；「全國未成年懷孕諮詢專線(社政)服務處遇流程.諮詢服務專線申請單」，相關資料可自教育部性別平等教育資訊網(<http://gender.edu.tw>)下載使用。
10. 依據性別平等教育法第36 條-增訂學校校長.教師.職員或工友有下列情形之一者，處新臺幣三萬元以上十五萬元以下罰鍰：一.違反第二十一條第一項規定，未於二十四小時內，向學校及當地直轄市.縣（市）主管機關通報。二.違反第二十一條第二項規定，偽造.變造.湮滅或隱匿他人所犯校園性騷擾或性霸凌事件之證據。第 36-1條-增訂學校校長.教師.職員或工友違反第21條第1項所定疑似校園性侵害事件之通報規定，致再度發生校園性侵害事件；或偽造.變造.湮滅或隱匿他人所犯校園性侵害事件之證據者，應依法予以解聘或免職。學校或主管機關對違反前項規定之人員，應依法告發。(詳細多項修正條款請見全國法規資料庫) <http://law.moj.gov.tw/News/news_detail.aspx?id=73239>
11. 教育部為推動性別平等，提供「校園性侵害或性騷擾防治與輔導實務手冊－身體活動指導篇」一本，可至輔導室借閱或電子檔請逕至教育部體育司/數位內容/文宣刊物(網址:http//140.122.72.62/index)下載使用。
12. 台北市家庭教育中心「教育部4128185家庭教育諮詢專線」，可以電話晤談方式討論家庭生活中所遇到的各項問題，包括婚姻.性別.親子關係.家庭關係，詳細服務時間表請參閱台北市家庭教育中心網頁。

|  |
| --- |
| 1. 衛生福利部網站提供「教師關懷目睹家庭暴力兒童及少年晤談指引」相關訊息，歡迎各位同仁下載閱覽。網址:衛福部→ [保護服務司首頁](http://www.mohw.gov.tw/cht/DOPS/Index.aspx) →[家庭暴力防治](http://www.mohw.gov.tw/cht/DOPS/DM1.aspx?f_list_no=143)→宣導專區→宣導文宣 。
 |
| **附件(五)-1** |

**校園自殺防治檢核**

根據研究，自我傷害行為的發生是有跡可循的，而且每個孩子的表現不盡相同，如果教師能學會辨識並於平時預防處理，便能及早發現並挽救邊緣之學生。

|  |  |
| --- | --- |
| 自傷或自殺行為徵兆參考指標 | 有 無 |
| 語言上 | 在言語中有意無意的表現出想死的念頭，或談話內容常以「死亡」為主題。 | □ □ |
| 在作文.詩詞.週記中表現出輕生的念頭。 | □ □ |
| 與他人討論「死亡」時，透露出不正確的死亡概念。 | □ □ |
| 表達沒有朋友.沒有人關心他。 | □ □ |
| 表示想要加入一位已去世人或朋友的行列。 | □ □ |
| 行為上 | 突然.明顯的行為改變，例如由積極外向變得退縮孤立；或安靜的學生突然話多。 | □ □ |
| 學習上成績大幅滑落.不再按時繳交作業.上課打瞌睡。 | □ □ |
| 情緒起伏大，突然發脾氣，經常顯現出不滿或緊張情緒，而有許多抱怨。引發較多的人際衝突。 | □ □ |
| 放棄財產，將自己心愛物品分送別人或丟棄.處理掉。 | □ □ |
| 立下遺囑。 | □ □ |
| 突然增加酒精或藥物的濫用，明顯影響生活秩序。 | □ □ |
| 表情淡漠.顯現出憂鬱情緒，經常出現沒有希望的念頭，行動顯得無助，對許多事務失去興趣。 | □ □ |
| 睡眠與飲食習慣變成紊亂.失眠，經常顯得疲憊.身體常有不適感.突發性的大病。 | □ □ |
| 環境上 | 重要人際關係的結束，例如與好友分手.雙親離婚.親密兄弟姊妹長期離去或死亡等。 | □ □ |
| 家庭發生重大變動，如財務危機.不得已的搬家…。 | □ □ |

 資料來源：參考自教育部『校園自我傷害防治處理手冊』。教師若發現學生出現以上現象，應立即與輔導室聯繫，共同了解個案問題，必要時並轉介專業機構尋求協助。

**附件(五)-2**

**（一）一年級課程—「負責的愛.安全的性—真愛值得等待」於健康與護理課實施單元如下：**

|  |  |  |  |
| --- | --- | --- | --- |
| 實施學期 | 單元 | 健康與護理教學單元 | 「愛情重補修」課程綱要 |
| 一下 | 2 | 第6單元 「性」福大觀園第12章 打開性愛的黑盒子－ 性事大解密 | 第一單元揭開「性」神秘的面紗─健康的性 |
| 一下 | 2 | 第6單元 「性」福大觀園第13章 愛情的體驗與責任 | 第五單元拒絕的藝術與被拒絕的調適 |
| 一下 | 2 | 第6單元 「性」福大觀園第14章 性愛面面觀－拒絕愛滋 | 第六單元性愛理想國─做個「情慾自主」高手 |

**（二）一年級課程—**

**「負責的愛.安全的性—真愛值得等待」於班級輔導實施單元如下：**

|  |  |  |  |
| --- | --- | --- | --- |
| 實施學期 | 單元 | 班級輔導教學單元 | 真愛值得等待課程綱要 |
| 一下 | 2 | 兩性交往與安全的愛 | 第二單元 |
| 一下 | 3 | 兩性交往與安全的愛 | 第三單元真愛要等待—婚前性行為的抉擇。（學校性教育實務之5） |
| 一下 | 4 | 兩性交往與安全的愛 | 第四單元愛要怎麼「做」--談較安全性行為。（局編教材：2-5-2避孕又防病，安全有一套—安全的性行為） |

**（三）二年級課程—**

**「負責的愛.安全的性—真愛值得等待」於生涯規劃實施單元如下：**

|  |  |  |  |  |
| --- | --- | --- | --- | --- |
| 實施學期 | 單元 | 生涯規劃教學單元 | 頁次 | 真愛值得等待課程綱要 |
| 二上 | 2 | 第五課 性別與生涯規劃第二節 性騷擾與性侵害的預防與處理 三.如何預防與處理約會強暴 | P.54~55 | 第二單元第一次親密接觸—健康的兩性交往。（學校性教育實務之6） |

**（四）二年級課程—「負責的愛.安全的性—真愛值得等待」於班級輔導實單元如下：**

|  |  |  |  |
| --- | --- | --- | --- |
| 實施學期 | 單元 | 班級輔導教學單元 | 真愛值得等待課程綱要 |
| 二上 | 5 | 拒絕的藝術與身體自主權 | 第五單元 在「愛」中成長—拒絕的藝術與被拒絕的調適。（學校性教育實務之2） |
| 二上 | 6 | 拒絕的藝術與身體自主權 | 第六單元 性愛理想國—做個「情慾自主」高手。（局編教材：5-4-1情慾自主） |

**附件(五)-3**

臺北市教師研習中心104學年度教師諮詢服務專線諮詢教授專長領域一覽表

|  |  |  |  |
| --- | --- | --- | --- |
| 領域 | 姓名 | 服務單位及職銜 | 專長領域簡介 |
| 心理諮商與諮詢輔導 | 王麗斐 | 臺師大心輔系教授🟑❖⯌ | 心理輔導.情緒調適.自我覺察與成長.性別議題與輔導.親職教育與家庭晤談.個案諮詢 |
| 吳麗娟 | 臺師大心輔系教授🟑❖⯌ | 心理諮詢.自我成長.情緒管理.人際關係.親職教育.婚姻與家庭諮詢.個案諮詢 |
| 林方晧 | 專業諮商心理師🟑❖⯌ | 婚姻及家庭治療 |
| 林麗純 | 專業諮商心理師🟑❖⯌ | 自我成長.婚姻關係.家庭關係與家庭晤談 |
| 柯書林 | 專業臨床心理師🟑⯌ | 心理諮商.情緒管理與壓力紓解.親職成長.兒童與青少年心理衛生.個案諮詢 |
| 陳 韺 | 臺大社工系臨床教師.專業諮商心理師🟑❖⯌ | 親職壓力輔導.婚姻與家庭輔導.個案諮詢.精神疾患衛教諮詢 |
| 黃素菲 | 陽明大學人文與社會教育中心副教授🟑⯌ | 生涯諮詢.人際關係與溝通.情緒與壓力調適.存在議題探討.個案諮詢 |
| 精神醫學 | 李慧玟 | 天晴身心診所主治醫師⯌ | 兒童青少年精神疾患諮詢.成人憂鬱症等精神疾患諮詢.早期療育.精神疾患患者親職技巧 |
| 陳映雪 | 臺北榮總精神部主任⯌ | 兒童與青少年精神疾患.兒童與青少年發展問題.成人憂鬱症及相關精神疾患諮詢 |
| 楊逸鴻 | 臺北市立聯合醫院精神部陽明院區兼主任⯌ | 憂鬱症等精神疾患諮詢.偏差行為輔導.精神疾患患者親子關係重塑.兩性關係及同性戀諮詢 |
| 特殊教育 | 吳怡慧（特約） | 臺北市立教育大學特教系助理教授⯌🞺 | 學習障礙.情緒障礙.注意力不足過動異常輔導.特殊兒童親職教育 |
| 教育 | 高強華（特約） | 文化大學教育系教授⯌🞺 | 班級經營探討.教學策略探討.師生互動策略.親師溝通技巧.學生次級文化 |
| 法律 | 林佳範（特約） | 臺師大公領系副教授⯌🞺 | 校園法律問題.教師權益問題解析.兒童青少年法律問題.學生輔導與管教問題解析 |
| 符號說明 | 🟑：通過國家考試之合格心理師 ❖：可提供婚姻.伴侶與家庭晤談/諮詢/輔導⯌：可安排到校服務(個案研討為限) 🞺：視需求協調雙方合適時間進行晤談 |

諮詢教授輪值時段一覽表

|  |  |  |
| --- | --- | --- |
|  | 第一組 | 第二組 |
|  | 週二 | 週三 | 週四 | 週五 | 週六 | 週二 | 週三 | 週四 | 週五 | 週六 |
| 上午 | 吳麗娟 | 王麗斐 |  | 黃素菲 | 陳 韺林方晧 | 吳麗娟 | 王麗斐 |  | 黃素菲 | 陳 韺林方晧 |
| 下午 |  | 柯書林 | 林麗純 | 李慧玟 |  |  | 柯書林楊逸鴻 | 林麗純 | 陳映雪 |  |

* 專業倫理～遵循專業倫理及心理師法規範，維護當事人福祉保護當事人隱私
* 服務對象～免費服務本市公私立幼稚園至高中職教師為主，學生.家長其次
* 服務方式～採面談.電話協談.個案研討等方式辦理，敬請事先預約
* 服務時間～週二至週六上午**9:00**~**11:50**，下午**1:30**~**4:10**
* 預約電話～**2861-6942**（總機）轉**222**.**2861-6629**（專線）
* 專線地址～**11291**臺北市建國街**2**號，中山樓右前方前山公園溫泉浴室邊
* 公車路線～**260**.紅**5.230**.**681**（教師中心站下車），小**9**（陽明山站下車)
1. **夜間部 蘇玉純主任**
2. 感謝各位老師致力教學及協助輔導.未來尚祈老師繼續給予學生教誨與指導；更感謝行政團隊的支持與協助。

(1) 新進正式教師：資處科陳澤榮老師

(2) 長代教師：

國文科曾復褀老師.英語科翁凱毅老師.會計科鄒昀真老師.

會計科黃啓原老師.資處科張以儒老師.資處科湯哲偉老師.

商經科尤文宗老師.商經科魏郁華老師

1. 104學年度工作目標如下：

 （1）加強輔導工作，提升教學品質與學習效果。

 （2）從多元學習中，加強品德教育，並找尋自己生命的亮點，學習與人合作。

 （3）增強學生體適能並加強防疫工作。

 （4）提供良好工讀就業機會，並追蹤輔導。

 （5）繼續給予學生生活及學習上的協助與輔導。

 （6）重視學生社會服務，啟發學生人文關懷精神。

3. 各組工作報告

 教學組

感謝學校及家長會支持，請導師鼓勵學生積極準備爭取好的成績，優異學生可獲頒獎狀及獎助學金。

* 1. 提升教學品質：規畫教師研習.課業輔導.作業抽查。
	2. 提升競爭力：
* 辦理高四5次模擬考，上學期辦理2次.下學期辦理3次。
* 辦理學科競試。
* 協助辦理英文歌唱比賽。
* 協助辦理晨讀與班級文庫。

註冊組

賀！夜406 鄭廷暉 申請大學登記分發；錄取國立臺灣師範大學社會教育學系。

（1）強化學習成效--訂定學生成績評量標準

（2）指導多元升學管道--含推薦甄選.聯合登記分發.技藝優良甄審甄試等

（3）學生照顧—辦理各項獎助學金申請及弱勢(低收)學生減免及補助

（4）各班之學生【轉部生.轉科生.轉學生.復學生】編班及輔導照顧

（5）104學年度轉學生招生15名完成報到及媥班。

（6）高四升學相關錄取訊息：

表1：103學年度夜間部高四畢業生升學統計(未含東吳.實踐大學獨招錄取學生)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招生管道 | 繁星 | 四技推甄(技優) | 四技日分發 | 大學指考(含個人申請) | 北區夜四技 | 台北大學進修部獨招 |
| 國立學校 | 3 | 6 | 9 | 1 | 13 | 19 |
| 私立學校 | 0 | 48 | 73 | 8 | 7 |  |
| 錄取人數 | 3 | 53 | 82 | 7 | 20 | 19 |

表2：103學年度夜間部高四畢業生統測成績

|  |  |
| --- | --- |
| 　 | 103學年度 |
| 　 | 104年商管群 | 104年外語群 |
| 總分 | 人數 | 累進 | 百分比 | 人數 | 累進 | 百分比 |
| 649~600 | 2 | 2 | 1.48% | 1 | 1 | 5.00% |
| 599~550 | 10 | 12 | 7.41 % | 3 | 4 | 15.00% |
| 549~500 | 13 | 25 | 9.63% | 3 | 7 | 15.00% |
| 499~450 | 19 | 44 | 14.07% | 5 | 12 | 25.00% |
| 449~400 | 41 | 85 | 30.37% | 3 | 15 | 15.00% |
| 399~350 | 23 | 108 | 17.04% | 1 | 16 | 5.00% |
| 349~300 | 20 | 128 | 14.81% | 0 | 16 | 0.00% |
| 300以下含缺考 | 7 | 135 | 5.19% | 4 | 4 | 20.00% |
| 總報考人數 | 135 | 135 | 100.00% | 20 | 20 | 100.00% |

表3：103學年度夜間部高四畢業生達國立錄取比例

|  |  |  |  |  |  |
| --- | --- | --- | --- | --- | --- |
| 群別 | 學校 | 科系 | 分數 | 達標準／報考人數 | 比例 |
| 商管群 | 國立澎湖科技大學 | 應用外語系 | 440 | 60／135 | 44.44% |
| 外語群 | 國立澎湖科技大學 | 應用外語系 | 526 | 5／14 | 55.56% |

學生活動組

1.加強輔導：

（1）8/20.21日辦理新生始業輔導。

（2）辦理期初.期末導師會議。

2. 學習與人合作：

（1）辦理104學年第一學期學校日及校慶相關活動。

（2）指導夜班聯會辦理全校各年級師生相關活動。

（3）協助辦理高一音樂觀摩會等學生競賽活動。

3.透過多元學習，建立良好的價值觀：

（1）辦理班長.四大服務隊及聯會期初.期末大會。

（2）辦理優良學生班級初選.優良學生選舉發表.宣傳期及投票活動。

衛生組

1.強化學生體適能：

（1）新生健康檢查

（2）新生心臟病篩檢

（3）新生胸部X光檢查

（4）各年級身高體重視力檢查

（5）新生CPR研習

2.辦理年度體育活動

（1）班際3對3籃球賽

（2）班際排球比賽

（3）高一至高三籃球觀摩賽

3.籌劃「愛心便當活動」相關事宜

4.籌備「捐血活動」相關事宜

5.促進教師體能：辦理教師「進階羽球研習」

實習輔導組

1.持續辦理實習就業輔導相關業務。

2.設備組辦理發書，加班費及工讀金申報等相關業務。

3.辦理檢定：辦理全民英檢.全國技術士技能檢定.在校生技能檢定等報名事宜。

4.協助辦理104學年度「士商四月天－商業季」活動。

5.辦理103學年度畢業生畢業後概況調查.上傳事宜。

6.協助辦理夜間部設備報修.班級設備發放與收回.專科教室鑰匙借用等事宜。

生輔組

1.強化校園安全：

（1）晚會期間宣導各樓層廁所緊急求救鈴，師長.保全可透過警鈴協助處理問題。

（2）教官於2220時巡視校區是否仍有學生逗留，並填寫巡察記錄本。

（3）增加校園安全死角巡視，宣導校內活動時避免單獨行動。

（4）放學後若同學須返回教室，需先至教官室報備處理。

2.加強生活教育：

（1）本學期依計畫實施幹部訓練.四次服儀檢查.轉復學生家長座談會與德行評

 量會議，並配合教育局實施尿液篩檢.春暉工作宣導.防治幫派調查和宣導.

 反霸凌和友善校園宣導.機車停車管制工作等。

（2）加強防制藥物濫用宣教。

3.平日嚴督學生校內.外生活教育和德行表現，本學期起凡要以公服方式註銷處分同學，均要求檢附乙份「改過自新.積極向上」規劃書，嚴格要求同學如再次違犯上述處分，註銷處分將在次登錄，避免學生在銷過-公服惡性循環中度過。

4.加強與師生間溝通，隨時更新學生基本資料，以利生活輔導工作之遂行。

5.本學期秩序服務隊針對學生違犯服儀規定者，將以勸導方式規勸同學改正，同時取消登記違紀，如經勸導仍未改正將處警告以上處分。

1. **圖書館 鍾允中主任**



* 本校104學年度高職優質化輔助方案已申請通過，教育部補助經費275萬元，詳細計畫請參閱學校網頁公告。
	+ 103-1 教師專業成長-全面提升教師教育專業能力
	+ 103-3 活化英語教學-培養學生良好語言溝通能力
	+ 103-4 愛書悅讀閱樂-深耕閱讀成長計畫
	+ 103-5 全人服務學習-學生社團及多元學習表現發展
	+ 103-6 玩藝術新境界-設計與藝術教學專業能力精進培養
	+ 103-8 未來世界之門-機器人程式設計
	+ 104-1 士商四月天-特色高職微電影攝製計畫
	+ 104-2 學用合一大道-產學鏈結啟動計畫
* 配合學校工程本館陽光閱覽區、1.9F、自習中心暫停開放，預計近期整修完成後開放，雜誌區、借還書正常服務，造成不便請多見諒。

閱讀相關

1. 電子圖書館全館增加為82種電子雜誌，目前共有4,392冊書籍，歡迎多加利用。(含廠商提供英美文學館共1,025本英文書籍持續供試用中)
2. 閱讀活動預告(詳行事曆、公告)
	* 104學年校長有約~我愛閱讀~班級競賽(上學期):活動期間8/25-12/14
	* 104學年校長有約~我愛閱讀~個人競賽:活動期間8/25-105/5/3(獎勵:平板電腦iPAD一台等，感謝家長會贊助)
	* 104學年悅讀閱樂心得競賽活動(上學期):活動期間8/25-1/5
	* 9/2-11高一認識圖書館週(申辦市圖借書證)
	* 9/25閱讀走天下、10/30第1次讀書會-作者有約、11/13第2次讀書會、12/18第3次讀書會-作者有約
	* 11/30~12/8校慶書展(配合全國技藝競賽辦理)
	* 8/27-28(日夜)高二班級文庫領書1、8/31~9/1(日夜)高一班級文庫領書1
	* 11/12-13(日夜)高二班級文庫領書2、11/14-15(日夜)高一班級文庫領書2
	* 晨讀主題與期程請詳行事曆。
3. 104學年度閱讀代言人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 號** | **班 級** | **姓 名** | **序 號** | **班 級** | **姓 名** |
| 第1閱代 | 217 | 林筠婷 | 第4閱代 | 201 | 陳昱先 |
| 第2閱代 | 202 | 邱鈺真 | 第5閱代 | 212 | 郭于萱 |
| 第3閱代 | 202 | 李思靚 | 第6閱代 | 212 | 劉馥萱 |

1. 圖書館借書人次借閱書籍冊數統計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學年度 | 學生班數 | 學生人數 | 借書人次 | 紙本書籍借閱冊數 | 電子書借閱冊數(自102/12開始) | 借閱總冊數 | 平均借閱圖書量 |
| 100 | 92 | 3685 | 7818 | 23035 | - | 23035 | 6.3(冊/人) |
| 101 | 90 | 3455 | 8827 | 25924 | - | 25924 | 7.5(冊/人) |
| 102 | 90 | 3367 | 8111 | 20655 | 1454 | 22109 | 6.6(冊/人) |
| 103 | 90 | 3248/2474(日)774(夜) | 5057(紙本) | 19841 | 3517 | 23358 | 7.2(冊/人) |

PS:本館103.7-8.閉館整修、103.9.22.重新開館、104.7-8配合行政大樓施工閉館。

1. 成果網站~

|  |  |
| --- | --- |
| 臺北市教育局電子書 | 本校HYREAD電子圖書館，使用校內email帳號密碼即可登入借閱(可離線借閱、平板PC均可閱讀)，目前館藏:電子書4,392冊(含英美文學館)(含82種雜誌) <http://slhstp.ebook.hyread.com.tw/>電子圖書館左方連結🡸可至教育局資料庫電子書，還有4,349本電子書等你借(含61種雜誌) |
|  | 數位教材暨電子出版品中心。包括教學檔案、數位教材、行政單位、校刊/畢業紀念冊、學生作品等。目前館藏:電子書603本。<http://ebook.slhs.tp.edu.tw/index/index.php> |
|  | 台北市教育局104學年線上資料庫入口網，包括HyRead兒童青少年行動閱讀電子書與電子雜誌、大英百科全書線上繁體中文版、世界美術資料庫、Opass全民英檢線上模擬測驗系統等。<http://db102.zlsh.tp.edu.tw/school.asp> |
|  | 102-104學年度高職優質化輔助方案<http://webpage.slhs.tp.edu.tw/dyna/webs/index.php?account=best> |
|  | 104-106年度課程與教學領先計畫網站<http://webpage.slhs.tp.edu.tw/dyna/webs/index.php?account=lead> |

1. 班級文庫、晨讀分享、悅讀閱樂實施辦法細節修正，請參閱學校網頁公告(各項法規章程-圖書館項下)。

國際交流

1. 8月4日接待日本電子専門学校參訪。
2. 8月18日接待日本靜岡縣沼津商業高校參訪。
3. 承辦臺北市教育局104年度台北市高職學生專題參訪「日本商業設計實習及文化見學團」，8-9月辦理各校報名相關事項， 9-10月辦理行前訓練活動(為期5天。10月23日為行前說明會。總計集訓課程 33小時)，參訪實習預定10月25日至11月7日，共計14天。
4. 12月13日至19日預定辦理104學年日本文化體驗教育旅行，地點:九州、鹿兒島、宮崎、熊本、福岡等地，共計7日。開始報名招生。預計參訪鹿兒島商業高等學校、體驗來去鄉下住一晚~農家民宿、參加天山全日滑雪課程、豪斯登堡與古湯溫泉體驗等，在交流過程體會不同文化建立國際觀。

資訊相關

1. 教師用小筆電更新由於共同供應契約招標延期問題，預定於年底前更新，請注意資訊組公告。
2. 本年度汰換第５，６，１１電腦教室及新增一間mac教室。
3. 電腦教室11,12編號改為9,10，原電腦繪圖教室改為「多媒體實習教室」。
4. 本校中文域名『士林高商.tw』、『北士商.tw』、『士商.tw』。
5. 彩色雷射印表機供教師印資料，以教學檔案評鑑用資料為主。彩色雷射列印一張成本約5-6元，非公務或必要教學活動請勿使用，並請珍惜資源。大量印刷(考卷等)請利用設備組油印機，勿直接使用印表機輸出，以免造成資源浪費以及印表機容易故障。
6. 資訊設備故障請線上報修，才能盡速修理或委請廠商修理以恢復資訊設備使用。資訊設備敬請老師監督同學使用情形，不要讓同學破壞、拆卸設備。(電腦教室內監視系統無法清楚的錄影教室每個角落，故請老師務必協助督導同學)有設備需報修時，請各位老師使用線上報修系統報修，尤其是電腦教室。

**圖書館閱讀推動方式重點摘要**感謝各位老師的協助與幫忙。

1. 晨讀/夜讀(班會實施時間以10-15分鐘為原則)
	1. 每月主題以閱讀2篇文章、撰寫(自選)1篇心得。
	2. 心得每月一次寫在「晨讀」本上(文章請浮貼摺疊整齊)，交由導師批閱(但老師得視需求進行批改或僅認證均可)。每學期共寫四(篇)次。
	3. 請導師審閱後，每學期末推薦(至多8篇)優良作品。獎勵：每學期末，由各班導師自行將優良作品之學生至多8名記嘉獎乙次
2. 班級文庫(每學期兩次。心得寫在「班級文庫」本)
	1. 互評制度：讓同學互相觀摩作品，班級文庫借閱與互評制度結合。
	2. 請圖資股長將全班的班級文庫悅讀單本收齊後，於統一時間(如空堂週會、自習課)交給班上同學互評、回饋。完畢後，請圖資股長將班級文庫悅讀單本交各班導師審閱。請導師審閱後(但老師得視需求進行批改或僅認證均可)，每次推薦2～3 篇優良作品予圖書館。
	3. 獎勵：學期末各班導師自行將優良作品之學生(至多8人)記嘉獎乙次。
3. 文淵閣悅讀悅樂(百本閱讀)
	1. 「悅讀閱樂手冊」中，以中文或英文書寫200字（含）以上心得，或至少書寫100字以上心得，並佐以繪圖、剪貼等其他呈現方式。若手冊頁面不足得自行影印擴充頁數或自行加頁。
	2. 送交導師或相關領域教師簽章認證後(但老師得視需求進行批改或僅認證均可)，再由班上圖資股長統一收齊後交至圖書館認證。
	3. 獎勵：寫滿25篇心得，頒發「文淵閣證書」，並記嘉獎乙支；寫滿50篇心得，頒發「文溯閣證書」，並記嘉獎貳支；寫滿75篇心得，頒發「文源閣證書」，並記小功乙支；寫滿100篇心得，頒發「文津閣證書」，並記小功貳支；畢業典禮時，得上台受領「閱讀達人獎」。
4. 博客來三魚網<http://www.ireader.cc/>三魚網註冊，即可投稿推薦文。
	1. 獎勵(104學年起)：第1、2篇投稿各可獲得贈書乙本。第3-4篇無贈書。第5篇起每滿5篇可獲星級認證獎狀乙只、徽章乙枚。
	2. 班級：一學期全班閱讀並投稿刊登達120篇的班級，由博客來提供投稿數量最多的前二名班級全班飲料/零食獎勵。
5. 校長有約~我愛閱讀~班級競賽(個人競賽)
	1. 計分主要項目:借書總數、悅讀閱樂~文淵閣等認證、三魚網好書推薦。
	2. 個人競賽:參加圖書館辦理讀書會、學習心得單優良、晨讀分享、班級文庫心得寫作優良(導師認證)等。
	3. 班級獎勵:全班與導師、國文老師一起與校長共進下午茶約會(地中海餐廰)、班級獎狀1張、每人可獲小禮物一份、並記嘉獎2次，導師與國文老師可各獲贈書3本。
	4. (個人競賽)校長與得獎同學共進午餐約會(93巷人文空間)，總積分第1名(特優獎)可得平板電腦一台(去年:ipad AIR 1台)或禮卷3,000元、獎狀1張、贈書3本、敘嘉獎2次。
6. 國文深耕網<http://203.72.68.71/index.php?do=loginPage>
7. 教育部中學生網站「全國高中職小論文競賽」「全國高中職閱讀心得比賽」，註冊所需的學校密碼：slhs2008，須自行上網註冊才能上傳比賽作品<http://www.shs.edu.tw/>
8. **教官室 孫駿勝主任教官**

已辦事項

1.全民國防教育:

 (1)開課情況：日間部1及2年級開課計44個班，高三全民國防教育無選修課程；夜間部1至2年級計16班選修，日夜間部共計60個班。

 A.高一全民國防教育課程：由全體教官負責授課，賴俊杉潘燦銘教官及廖貞惠教官出題評量；夜間部由王雅萍教官負責。

 B.高二全民國防教育課程：由全體教官負責授課，蔣德馨教官及吳威德教官出題評量；夜間部由陳秀玲教官負責。

(2)本校第三週8月25-31日：辦理友善校園週活動，宣導紫錐花精神及反毒、反黑、反霸凌。日間部3年級及夜間部3、4年級雖不予以正式授課，但仍適機利用自習時間進行友善校園週宣導、生活輔導等，每位教官授課約為8~11個班級（含行政工作、社團）。

2.友善校園週活動：

為營造安全、溫馨、適性的學習環境，建構健康、和諧、友善的校園風氣，透過多元化活動規劃，推動友善校園週創意活動，以學生為主體、結合師親生共同參與推動。以學校為舞臺，整合班級及學校活動，置重點於「防制校園霸凌」、「防制黑幫勢力介入校園」及「紫錐花運動-防制藥物濫用」等活動，建立友善校園之重視，共同關注及協助解決。

(1)教育宣導：

A.宣教影片加強學生「認識藥物」、「防制濫用藥物」、「兩性平等」及「防治霸凌」等相關課程之教學，並加強學生相關法律常識認識。

 B.春暉園地、公佈欄及跑馬燈等發送宣導資料，以擴大宣教成效。

 C.參與教育部、教育局、警察局及國健署活動以擴大成果。

(2)活動構想及內容：

|  |
| --- |
|  友善校園週宣導活動一覽表 |
| 編號 | 主持人 | 辦理時間 | 辦理地點 | 參加 | 活動內容摘要 | 備註 |
| 1 | 校長 | 104/08/2507:50 | 操場 | 日間部全校師生 | 開學典禮友善校園宣導 |  |
| 2 | 校長 | 104/08/2617:50 | 活動中心 | 夜間部全校師生 | 開學典禮友善校園宣導 |  |
| 3 | 教官室 | 104/08/2716:10 | 風樓廣場 | 全校師生 | 班際反霸凌常識大會考 |  |
| 4 | 導師 | 104/08/2813:10 | 各班教室 | 全校學生 | 班會討論題綱「如何拒絕校園霸凌」 |  |
| 5 | 導師 | 104/08/2814:10 | 各班教室 | 全校學生 | 導師於開學第一週綜合活動，向學生宣導「霸凌應付法律責任」，班級學生簽署反霸凌承諾單。 |  |
| 6 | 教官室 | 104/08/025起104/08/28迄 | 各班教室 | 全校學生 | 「全民國防課程」融入如何防制校園霸凌、黑幫勢力進入校園、春暉反毒暨兩性平等宣導 |  |
| 7 | 教官室 | 104/08/025起104/08/28迄 | 川堂 | 全校師生 | 友善校園海報宣導 |  |

3.春暉活動:

(1)9月3日召開特定人員審查會。

(2)9月12日學校日，辦理家長「防制藥物濫用」講習。

(3)10月23日1520~1610時，辦理高一新生及高二代表「防制藥物濫用」講習。

4.宣導事項：協請一年級導師於8月31日前完成藥物濫用特定人員清查。

 ※**藥物濫用特定人員清查條件：**

(1)**曾有違反毒品危害防治條例行為之各級學校學生（包括自動請求治療者）。**

(2)**各級學校之未成年學生，於申請復學時，認為有必要實施尿液採驗者。**

(3)**有事實足認為有施用毒品嫌疑之各級學校學生。**

(4)**前三款以外之未成年學生，各級學校認為有必要實施尿液檢驗，並取得其父**

 **母或監護人同意者。**

 ※為有效防制毒品進入校園，如師長發現發現不明藥丸或藥粉可送至教官室進行檢測；如學生疑有濫用藥物之情事，亦可告知教官室配合進行尿液篩檢，以維學生之身心健康。

5.學生防災教育宣導：

(1)104年度國家防災日,本室將依總務處訂頒之實施計畫，辦理學生防災疏散演練，預畫預演1-2次並適機安排宣導活動，另將對於表現不佳班級，擇機進行防災再教育。

(2)規劃9月為學生防災教育宣導月，除利用集會時機進行防災教育宣導及學生防災卡的運用說明外，另將於9月11日進行班會討論（防災安全知多少？），以期對防災觀念形成共行與共識。

6.學生交通安全宣導:

104年上學期12月為學生交通安全宣導月，規劃辦理班會討論、學生交通安全影片收視、自律問卷及檢測、各式動態社團宣導活動，以建立正確交通安全觀念及正確安全的機車駕駛。

7.學生生活輔導：

學生校外生活輔導委員會(本校為教育局規劃第七「士林」分區負責學校，負責士林站區巡查)：

(1)規劃及實施：104年下半年度巡查作業已於7月1 日起實施，每週至少實施2次士林站區巡查，巡邏時間為下午4時至6時，分由士林區各高中職、國中學輔人員及士林分局各派出所員警共同聯巡。

(2)104年7~9月份士林區校外巡查輪值表已完成排定，於6月11日發文各高中、職及國中憑辦。

(3)宣導事項：未滿18歲之學生，不得於上課時間內及夜間十二時以後於網路咖啡店消費或滯留；未滿16歲之學生，不得於上課時間內及夜間十時以後於網 路咖啡店消費或滯留。

8.防制霸凌：

(1)依教育部「校園霸凌防制準則」及臺北市教育局「臺北市各級學校防制校園霸凌執行計畫」，本校如發生校園霸凌事件或疑似案件時，需由「防制霸凌小組委員」召開因應會議，並組成調查小組實施調查，為充實本校防制霸凌委員人才庫，避免爾後如肇生相關事件，卻無足額及合格之人員擔任委員及調查小組成員，致使須由校外第三方人士入校實施調查之情形，遂依前揭計畫規劃納編本校相關人員，並配合教育部（局）講習期程派員送訓，以完整本校調查能量。

(2)目前本校防制霸凌委員人才庫學務人員計有9員、老師代表計有21員、輔導人員計有5員、家長代表計有3員、學生代表計有8員，合計46員，為了讓教職同仁都能了解霸凌處理等相關規定，賡續依教育局防制霸凌增能研習時程派訓。

(3)教育局104年第2次防制霸凌增能研習，已於8月6、7區分2梯次，鑑於104學年有部分處室主任、組長異動，為能廣增防制霸凌事件處理人才庫及增加同仁防範霸凌的知能，奉校長核定，本校規劃參訓員額9員，報名6員，3員未報名者納入下期薦訓。

 (4)教育局104年防制霸凌增能研習進階課程，已於8月13及14日實施，奉校長核定，本校規劃參訓員額9員，報名4員，5員未報名者納入下期薦訓。

9.賃居生輔訪(實施方式)：

(1)依國教署「各校加強校外學生賃居訪視及安全評核工作」及本校「學生校外生 活輔導工作實施計畫」辦理。

(2)賃居生(僑生)各輔導教官及導師運用下班時間，會同所在區域消防局親至學生賃居住所實施訪視。

(3)生活訪視預訂於9/7~9/18日實施，座談會預訂於9/24日(四)1220時召開，屆時成果將另案陳報教育局。

10.弱勢關懷：

(1)政策宣導：

A.依臺北市教育局民國103年05月22日北市教國字第10335681400號函辦理事項，為避免經濟弱勢家庭因資訊缺乏而喪失獲得救助機會，要求各校教育人員依「社會救助」通報作業流程圖並填寫救助通報表，積極透過社會救助通報系統主動循高風險通報機制向社會局通報、協助有需要之學生申辦「馬上關懷急難救助、急難救助金及市民醫療補助」。

B.依臺北市社會局民國104年05月29日北市社兒少字第10436524400號函辦理事項，係針對臺北市弱勢家庭兒童及少年緊急生活扶助，每月提供3,000元補助金，補助期間為6個月，經評估後有需求者可延長6個月；相關內容可洽辦社會局兒童及少年福利科(02-27256972~4)或至網站([http://www.dosw.gov.taipei)/兒童與少年服務/](http://www.dosw.gov.taipei)/%E5%85%92%E7%AB%A5%E8%88%87%E5%B0%91%E5%B9%B4%E6%9C%8D%E5%8B%99/)生活經濟扶(補)助/弱勢家庭兒童及少年緊急生活扶助項下，可自行下載相關表格運用。

(2)濟助清寒暨急難：104學年度第1學期期初申請預計於9/11日(五)1500時停止收件，請各班導師、輔導老師及教官協助有需求的學生提出申請。

(3)教育儲蓄戶專戶管理：

A.本校教育儲蓄戶執行規定及勸募許可申請，業已由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03年12月16日臺教國署國字第1030145835號函及臺北市教育局103年12月27日北市教國字第10343545200號核定，自104年01月01日開始執行。相關申請表及訪視紀錄表可於學校網站上專頁內下載，亦可向教官室承辦人洽詢。

B.103學年度核結迄104年07月31日餘額計$100,000元整，為臺北市城東扶輪社捐贈。

C.適用對象：

（A）家庭狀況屬低收入戶之學生。

（B）家庭狀況屬中低收入戶之學生。

（C）家庭突遭變故致無法順利接受教育者。

（D）前三款以外家庭需要協助順利就學之特殊個案學生。

D.補助標準：每一個案學生每學期申請補助總額上限為10,000元整，若情況特殊得依教育儲蓄戶管理小組審核結果，以能解決或減輕個案學生困難，使其順利就學為原則。標準如下：

（A）學費、雜費及代收代辦費需依實際註冊金額補助(需檢附相關證明文件)。

（B）餐費每學期依實際使用金額補助(需檢附相關證明文件)。

（C）學校教育生活費得依個案學生實際需要提供補助(需檢附相關證明文件，管理小組依個案情況核定補助金額)。

(4)教育部學產基金：

A.適用對象：(自104年03月01日起更新相關內容)

(A)教育工作人員：本校現職學校教師及行政人員本人。

(B)本校在學學生。

(C)另請向相關單位申請戶籍謄本及所得、財產查詢清單，若所得合計逾百萬、財產逾千萬不予核給，若無所得財產或當事人已死亡，皆亦需檢附「財產所得清單」佐證。

B.慰問金核給條件及金額：

 (A)學生發生意外事故或傷病：

 a.傷病住院者(診斷證明住院需連續滿7天以上，住院申請1年以1次為限。)核發新台幣1萬元整。

b.死亡者(死亡證明書或相驗屍體證明)，核發新台幣1萬元整。

c.符合全民健保重大傷病標準者(健保局核定審查通知單，有效期間內皆可申請，並非殘障手冊或診斷書)，核發新台幣2萬元整。

(B)學生(不需檢附所得清單及財產清單)遭受父母或監護人虐待、遺棄、強迫從事不正當職業行為，致無法生活於家庭並經政府核准有案之社會福利機構或社會福利機構委託親屬收容者(社福機構證明)，核發新台幣2萬元整。

(C)父、母或監護人有下列情形，均核給新台幣1萬元整：

a.失蹤6個月以上(3個月內之失蹤人口協尋紀錄)

b.入獄服刑(在監執行證明)

c.非自願性離職者(失業勞工認定給付收據)。

(D)父、母或監護人符合全民健保重大傷病標準者(健保局核定審查通知單，有效期間內皆可申請，並非殘障手冊或診斷書)，核給新台幣2萬元整。

(E)父或母或監護人因風、水、震、火災害診斷證明住院未滿7日者(非一般傷病，例車禍、職災等)，核給新台幣5千元整。

(F)父或母或監護人因風、水、震、火災害診斷證明住院逾7日者(非一般傷病，例車禍、職災等)，核給新台幣1萬元整。

(G)父、母或監護人死亡者(死亡證明書或相驗屍證明)，核給新台幣2萬元整。

※注意事項：

★未盡事宜，逕依教育部學產基金急難慰問金實施要點規定辦理(相關內容可自行上網查詢)。

★.急難事故應檢附有關證明文件，如有偽報或重複申請者，慰問金應由學校負責收回並繳還教育部。

★同一事件以家庭為單位，申請以一次為限，如有兄弟姐妹者(含不同學校)，僅限一人申請，不得重複領取。

15.僑生輔導：

(1)104學年度第1學期在校僑生人數1人(高二生)，附屬親屬納保；另原健保已於8/1日辦理退保。

(2)辦理活動：

 A.僑生座談會預計配合賃居生於9/24日(四)召開。

 B.僑生秋節慰問事宜預計於9/23日(三)實施。

待辦事項

1.愛國歌曲活動：

(1)為紀念抗戰勝利暨臺灣光復70週年，緬懷抗戰先賢先烈，特於9月21日三週的週一中午時間，假本校風樓廣場實施「創意愛國歌曲、隊呼暨紀念抗戰勝利歌曲活動」，除激發蓬勃朝氣，培養學生愛國情操，發揮團隊精神，以落實全民國防教育理念。

(2)上學年63週年校慶時辦理全民國防教育射擊達人活動，全校師生共21隊參加，比賽計24場次，深獲師長及同學的喜愛；相關活動程序、經驗及照片等已建立電子檔，本學期預定11月21日校慶時假晴光走廊等室內場地辦理-鐳戰射擊遊戲，請師長踴躍參加並請學校予以支持與支援

2.推動弱勢關懷

(1)賃居生照護：

|  |
| --- |
| 104學年度上學期推動弱勢關懷-賃居生照護之活動 |
| 日期 | 活動名稱 | 參加人數 | 目的 |
| 08月25日~08月31日 | 調查104-1學期賃居生名單 | 11 | 1.確認校內賃生人數，以利管制。2.發文至警、消單位協請生活環境管理及居住安全照護。 |
| 09月07日~09月18日 | 104-1學期賃居生生活輔導訪視 | 20 | 1.協助賃居生儘快適應居住生活環境安全及校方關懷之意。2.讓賃居生儘快適應學校生活及學校關懷賃居生學業學習、在校生活狀況。 |
| 09月24日 | 賃居生(暨僑生)座談會 | 40 | 配合僑生實施座談會。 |
| 09月30日 | 發函 | 3 | 將訪視所見情形發文至警、消單位協請生活環境管理及居住安全照護 |

(2)僑生照護：

|  |
| --- |
| 104學年度上學期推動弱勢關懷-僑生照護之活動 |
| 日期 | 活動名稱 | 參加人數 | 目的 |
| 08月25日~08月28日 | 調查104-1學期僑生名單 | 3 | 確認校內僑生人數，以利管制。 |
| 09月24日 | 僑生(暨賃居)座談會 | 40 | 配合賃居生實施座談會。 |
| 09月23日 | 僑生迎新及秋節慰問餐會 | 10 | 1.協助僑生儘快瞭解學校學習環境、感受台灣秋節氣氛及校方關懷之意。2.讓僑生感受台灣中秋節熱鬧的氣氛及學校關懷僑生學業學習、在臺生活狀況。 |

(3)校內急難救助

|  |
| --- |
| 104學年度上學期推動弱勢關懷-校內急難救助之活動 |
| 日期 | 活動名稱 | 參加人數 | 目的 |
| 08月25日~09月11日 | 調查104-1學期校內申請名單 | 11 | 確認申請人數，以利人員管制及資格審查。 |
| 09月11日~09月17日 | 申請學生資格初審及資料製作 | 10 | 確實查核申請學生資格是否相符。 |
| 10月01日 | 校內急難救助暨清寒慰助金期初審查會議 | 20 | 協助申請通過學生後續生活改善等事宜。 |
| 105年01月14日 | 校內急難救助暨清寒慰助金期末審查會議 |  | 協助申請通過學生後續生活改善等事宜。 |

(4)教育儲蓄戶

|  |
| --- |
| 104學年度上學期推動弱勢關懷-教育儲蓄戶之活動 |
| 日期 | 活動名稱 | 參加人數 | 目的 |
| 08月25日~09月11日 | 調查104-1學期校申請名單 |  | 確認申請人數，以利人員管制及資格審查。 |
| 09月11日~09月18日 | 申請學生資格初審及資料製作 |  | 確實查核申請學生資格是否相符。 |
| 10月08日 | 校內教育儲蓄戶期初(審查)會議 |  | 協助申請通過學生後續生活改善等事宜。 |
| 105年06月下旬 | 校內教育儲蓄戶期末(審查)會議 |  | 協助申請通過學生後續生活改善等事宜。 |

1. **人事室 董雅莉主任**

1.宣導事項：

(1)子女教育補助費申請作業，請於10月8日前辦理，本室會主動列印申請表二份，放在同仁信箱內，填寫後送回人事室。(請詳填年級、科系、日夜間部、金額…等並請簽名或蓋章)，高中以上學校請檢附繳費收據正本或影印本(國中、小免附，請自行核實填寫)。申請至103年10月8日止。研究所或公費生、重讀生不予補助。夫妻同為軍公教人員，請勿重複請領子女教育補助。

(2)經報備核准公餘進修同仁，可請領學分補助費者(補助學雜費4/1)，請于收到成績單後填寫申請表二份(請詳填年級、科系、班別、金額…等及簽名或蓋章)，並檢附繳費收據正本及成績單影本乙份至人事室辦理。學分補助費申請至103年10月底止。申請利用公假進修同仁，不可請領學分補助費。

(3)104年度核准參加健康檢查同仁，已個別通知，請于11月30日前自行選擇醫院，請務必把握期限，前往健康檢查，請先自行付費，持收據正本及印章至人事室辦理請款手續。

(4)各位老師如有地址、電話變更，請至人事室更正。

(5)票選104學年度成績考核委員暨教師評審委員。請各位老師將已領選票投

 入票箱感謝同仁支持與配合協助使人事業務順利完成。謝謝。

2.法令宣導︰

(1)酒後不開車：市府重申各機關教職員工酒後駕車經警查獲期吐氣酒精成分超過0.25毫克以上者處申誡二次到記過一次不等之處分；因而肇事者，除依法移送法辦外，並視情節輕重予以記過二次以上之處分。

(2)資料保護法：學生基本資料係屬資料保護法之範疇，同仁如洩漏學生基本資料除有觸犯資料保護法之規定亦有違刑法之規定，提醒同仁務必切實執行並遵守資料保護措施。

(3)臺北市政府教育局來函，為強化學校教職員工差勤管理及維護良好紀律，請依下列事項辦理：

 ★學校公務人員應依規定時間準時上下班，且每日上下班須親自辦理到退手

 續，如有虛偽情事者，應予懲處。

 ★加強宣導及督促遵守專任教師出勤時數，每週合計以40小時為原則，請假滿八小時折算1日，請假不足1小時者，以1小時計算。如有未辦請假手續而擅離職守者，應依相關規定議處。另教師在學生上課時間應以學生受教權為重，不得有「無課的時間就離開學校，以至於學生有疑問時找不到老師討論」之情形。

★學校單位主管應加強執行單位人員出勤考核，校長及人事主管人員得不定期查勤，並作成紀錄列入考評參考，另自即日起，每月至少實施4次不定期查勤。為落實執行成效，教育局會持續督導學校加強差勤管理，並不定時派員至各校查勤，如有違反規定者，將依規定辦理，以維護良好紀律。

 (4)公務員服務法之規定不得經營商業或投機事業，公務員非依法不得兼公營事

 業機關或公司代表官股之董事或監察人。公務員除法令所規定外，不得兼

 任他項公職或業務。公務員勿加入多層次傳銷事業之組織或計畫，並從事

 推廣、銷售商品或勞務及介紹他人參加等行為。

3.人事總處及銓敘部來函以，公教人員保險之保險費率自105年年1月1日起

，調整為8.83%。(之前保險費率為8.25%)。所以自105年1月1日起公保費扣的比較多一點點。

4.依「防範公務員以專業證照違法兼職或租借他人實施計畫」規定，公務員應遵守公務員服務法相關法令規定，不得以專業證照違法兼職或將專業證照租借他人使用，具有專業證照者，並應主動申報。

5.為提昇本校服務品質，請同仁注意接聴電話時之服務態度及禮儀。

6.嚴禁性騷擾：「性騷擾防治法」於95年2月5日實施，本校受理申訴專線電話

 如下： 02-28313114轉852: 傳真:02-28321520

 專用信箱:臺北市士林區士商路150號

 臺北市立士林高級商業職業學校人事室

7.嚴守廉政規範：臺北市政府100年1月31日府授政二字第10030109900號函略以，同仁應嚴守『臺北市政府公務人員廉政規範』規定，請同仁務必恪遵相關廉政規範，相關活動，請採儉約原則，並婉拒有業務往來、費用補助、契約關係等職務上利害關係者之禮物及其他財務餽贈。拒收商民餽贈、邀宴，勿涉足不妥當場所，以為教育優良風氣與形象。

 8.臺北市政府教育局來函，有關公立各級學校專任教師（含兼任行政職務教師）

 ，除法令另有規定外，不得在外兼課或兼職，不得經營商業或投機事業，不

 得兼公私營機關或公司之董監事或監察人。如違法兼職，視情節輕重予以處

 分。請各位教師依法令規定勿違法兼職或兼課，公立學校未兼任行政職務之

 專任教師，在不影響本職工作前提下，其得兼職範圍及職務，係依「公立各

 級學校專任教師兼職處理原則」第3點及第4點規定辦理，並應事先以書面報

 經學校核准。

 104年人事室工作同仁

|  |
| --- |
| 臺北市立士林高級商業職業學校人事室工作伙伴 |
| 職稱 | 姓名 | 業務執掌 | 聯絡方式 | 備註 |
| 人事主任 | 董雅莉 |     綜理人事室業務 | (02)28313114分機851 | 990303到職 |
| 人事組員 | 徐慧美 | 1、教職員甄聘、敘薪、任免、遷調、留職停薪案件之擬辦 2、組織編制、員額編制、分層負責案件之擬辦 3、教師登記暨資格檢定之擬辦 4、教評會法定業務之擬辦 5、工友僱用、約聘僱人員之擬辦 6、員工履歷表之管理事項 7、在職服務證明書、教職員證、通訊錄之核發 8、人事機構業務案件之擬辦 9、其他臨時交辦事項  | (02)28313114分機856 | 980121到職 |
| 人事助理員 | 許雅棋 | 1、差勤管理及值勤事宜之擬辦 2、在職進修、學分補助及各項講習活動事項之擬辦 3、獎懲案件之擬辦 4、成績考核事項之擬辦 5、出國事項之擬辦 6、不休假加班、休假旅遊補助之擬辦 7、資深優良教師、服務獎章案件之擬辦8、其他臨時交辦事項  | (02)28313114分機852 | 1000801到職 |
| 人事助理員 | 連軒承 | 1、待遇、生活津貼案之擬辦 2、公教人員保險、全民健保案件之擬辦 3、文康活動事項之擬辦及紀念品發放 4、退休、撫卹、資遣案、退休人員照護之擬辦 5、福利互助之擬辦 6、住宅貸款、健康檢查之擬辦 7、人事資料（Pemis2k）管理、電腦週邊設備維護 8、其他臨時交辦事項  | (02)28313114分機853 | 1000520到職 |